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3〕271号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梅县区省道 S223 线 K94+250-K94+380 段灾毁 恢复重建(重点水毁修复)工程 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

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:

报来《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梅县区省道S223线 K94+250~K94+42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》(梅市路[2022]257号)悉。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,审查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概况

省道S223线K94+250-K94+380段位于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, 长130m。受2022年汛期"龙舟水"连续强降雨侵袭,路段右侧 路堑边坡发生崩塌。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途经车辆和当地人民 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,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。

二、技术等级标准

所在路段为二级公路,设计时速60km,双向四车道,路基宽18m,水泥混凝土路面宽18m。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。

三、主要工程内容

削坡卸载,新建路堑挡土墙、拱形骨架、喷混植生和防排水工程。

四、路基工程

- (一)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边坡清方卸载后,新建2.5m 高路堑挡土墙护脚。具体坡面设计如下:墙顶以上设两级边坡, 每级最高10m,由下往上分别采用坡率1:0.75、1:1,平台宽2m, 堑底碎落台宽1m。应补充边坡安全性计算和相关设计内容。
- (二)新建路堑挡土墙缺稳定性计算,应补充挡土墙抗滑 移及抗倾覆安全性论证。
- (三)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边坡清方卸载后,对坡面增设拱形骨架+喷混植生防护。

五、排水工程

- (一)原则同意路段右侧堑底采用C25水泥混凝土浇筑重建 边沟。
- (二)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堑顶和平台采用C25水泥混凝 土新建截水沟。鉴于截水沟设计深度不足,应在路基边坡平面 图、立面图上补充标注其具体方位,根据实际计算工程量,分

别编制相应的工程数量表。

- (三)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坡面新建C25混凝土边坡检修踏步。鉴于踏步的设计深度不足,应在路基边坡平面图、立面图补充上标注其具体方位。
- (四)路堑边坡防排水设施的设计系统性不足,未说明堑 顶截水沟和平台截水沟水流如何排入堑底边沟。建议重新设计, 必要时研究增设急流槽。

六、交通安全设施

应按照《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:作业区》 (GB5768.4-2017)等业内规范标准,完善设计。

七、方案设计概算

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250.78万元,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(简称"建安费")207.09万元。经审查,核减方案设计概算17.77 万元,其中核减建安费5.64万元;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233.01 万元,其中建安费201.45万元。

八、资金来源

可依规向省申请省内普通省道灾毁恢复重建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,其余差额资金由地方自筹。

九、工程管理

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:

(一) 大力推动前期工作

请组织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,将工程起止范围统一为省道S223线K94+250-K94+380段,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,把牢设计质量关。同时,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,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,认真实施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造价管理。

(二)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

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《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一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》,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概况、设计审(查)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。

附件: 梅州市梅县区省道 S223 线 K94+250-K94+380 段灾毁 恢复重建(重点水毁修复)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省交通运输厅,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。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5月31日印发